

枣庄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在全市推广使用健康教育处方的通知

各区（市）卫生健康局、山东国欣颐养集团枣庄卫生中心、委直属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促进全民健康素养水平的提高，由中国健康教育中心组织开发了《健康教育处方》（2020年版）（见附件），经委研究决定在全市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中推广使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健康教育处方简介

健康教育处方是一种有效的个体化非医疗干预手段，主要为基层医务人员提供适用、易操作的工具，引导基层医务人员科学、规范、有效、精准地提供健康教育服务。此次推广使用的《健康教育处方》（2020年版）是由中国健康教育中心组织专家开发的，主要覆盖《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贫困地区健康促进三年攻坚行动方案》等涉及的45种疾病，包括13种慢性病、10种传染病和地方病、10种妇女疾病和12种儿童青少年疾病，具有很强的科学性、适用性、指导性、通俗性。

二、使用范围与方法

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在诊疗时或随访时，医务人员根据患者具体

情况勾选适宜条目，出具个体化的健康教育处方，指导患者遵医嘱治疗和做好日常健康管理。

健康教育处方可在百度网盘下载：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7CDkKixlwLPc-wGZMZPQiQ>

提取码：5dcc

三、有关要求

各单位要将此项工作作为贯彻健康中国行动和健康枣庄建设的一项具体措施，加强宣传引导，密切配合，认真做好健康教育处方的推广应用工作，并将推广使用情况（见附件2）于每月10日前上报至市疾控中心健康教育所。

联系人：郭敬文

联系电话：3698816

邮箱：zzcdcjjk@163.com

附件：1. 健康教育处方电子版

2. 枣庄市2021年健康教育处方应用汇总表

枣庄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5月19日



